

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

(114 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14 年 3 月 19 日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

(1)本表由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。

(2)最低畢業學分 36 學分，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，其論文得以技術報告代替)，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0 學分。

(3)跨所選修最多認可 6 學分。